

第1包：安徽省重竞技运动管理中心专业运动员科研、医务、体能技术服务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旨在为提高我中心运动员身体运动体能训练水平,为我中心备战全运会、奥运会、亚运会国内外重大赛事等提供人员服务和技术支持,同时本项目还致力于为我中心教练员及运动员日常运动训练、康复训练、康复医疗、康复教育及其他相关专业提供人员服务和技术支持。

二、人员要求

(一) 人员数量及基本要求

序号	岗位要求	人数	基本要求
1	体能康复服务人员	2	1. 具有与本项目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2. 2人中须安排1名体能康复服务人员随我省运动员到国家队进行保障服务; 3. 服务期限为1年; 4. 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5. 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本章“(二)工作职责要求”。
2	医疗服务团队	8	1. 原有的5名服务人员优先录用; 2. 服务期限为1年; 3. 具有很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 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本章“(二)工作职责要求”。
3	医务专家	1	1. 具有医师资格证(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2. 具备国家队(重竞技项目)1年及以上医疗服务经验; 3. 服务期限为1年; 4. 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	科研人员	1	1. 具有与本项目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2. 具备重竞技项目科研服务经验; 3. 服务期限为1年; 4. 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合计		12	/

注:除评分办法中要求提供的相关人员证书等证明材料作为评分条件外,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其余配备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进场服务前由采购人核查[包括基本要求中的证明材料及社保(或劳务合同)]。如有不实,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相关部门进行查处,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体能康复服务人员工作职责要求

(1) 运动员体能测试评估

①根据项目特点建立体能测试评估方案,根据运动队情况每月进行体能测试评估,并将结果整理后 反馈给教练组。

②测试项目包括身体形态、一般体能、功能动作筛查、专项体能测试等。服务过程中需提交体能测试表。

(2) 运动员体能训练方案

①根据运动队情况与教练组训练计划制定详细的体能训练方案,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技术训练课,训练前的热身与训练后的拉伸。

2) 体能训练课,根据教练组整体训练计划拟定的体能训练课,如基础体能训练课、高强度间歇训练课等。

②服务过程中需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热身与拉伸训练方法。

③服务过程中需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训练课训练计划、高强度间歇训练课训练计划。(包括且不限于以上两种训练课训练计划)。

(3) 训练日志制度

①每天的训练以训练日志形式汇总至教练组。

②服务过程中需提交训练日志。

2、医疗服务团队人员工作职责要求

(1) 主要工作职责

①建立重点运动员伤病情况、协助训练中心和主教练建立反兴奋剂行踪档案及数据库,包括且不限

于以下方面:部位、损伤类型、损伤原因、行踪信息上报等。

②根据运动员的训练计划,与教练组和医务组确定重点运动员的治疗方法,并提供详细的治疗方案,并组织实施。

③治疗日志:每天的治疗情况及运动员的恢复情况以治疗日志的方式汇总至教练组与医务组。

④重点运动员反兴奋剂行踪工作

1) 协助训练中心和主教练做好运动员行踪信息管理。

2) 协助主教练督促运动员行踪信息及时上报。

服务过程中需提供运动员伤病情况数据表。

⑤通过服务实践,进一步创新训练理念,建立符合中国运动员特点、符合专项训练特点及项目发展 需要的身体运动体能训练理论与方法体系

⑥服务团队对相关数据具有保密义务。

(2) 其他职责要求

①对服务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健全，设立项目负责人 1 名，全面负责服务团队的规范化管理。

②在服务时间内，中标人应遵守采购人的工作纪律和制度，不得无故更换工作内容和更换工作人员

(采购人要求的除外)，项目负责人则需每月至少 8 个工作日在运动队中(具体工作时间视工作需求而定)驻场服务。

③服务时间内服务人员不能满足运动队的服务质量，采购人可随时要求中标人更换服务人员。

④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和各类计划、汇报、总结需及时并科学化、易执行、可操作性强，并在执行过程中得到采购人认可。对所提交的和所订立的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指标、服务期限等认真履行，按计划完成项目服务。

⑤按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应独立建账，并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项目在执行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须保留相关经费支出凭据并接受采购人和第三方评估机构监督检查。

⑥需针对重点运动员机能评估的水平，提供科学有效且针对性强的营养干预方案。

⑦根据重点运动员的伤病情况，提供针对性的康复治疗方案及体能康复计划，并在采购人认可的时段内达到相应效果。

⑧根据训练计划为重点运动员制定体能和康复训练的实施方案，并负责现场实施，监督运动员完成。

⑨承诺对运动员的服务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因泄密或不当使用造成采购人或其他第三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及名誉权损害等精神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⑩建立每周汇报机制。项目负责人和技术服务团队需参加项目队业务会议或教研组会议和每周总结会议，并向采购人提供纸质版(同时提供电子版)的每周技术服务实施情况及下一周工作计划汇报材料。

⑪对服务的项目要有规范详细的服务记录，建立台账，以备采购人核查。

⑫根据体育行业工作需求，在合理范围内，技术服务团队必须接受与服务内容相关联的其他工作或任务安排。

⑬运动队外训的情况下，如采购人需求，必须派服务人员跟队服务，跟队服务人员所产生的差旅费用由运动队承担，其他费用由中标人自理。

⑭采购人对服务效率、态度、质量等满意度进行月测评，测评达到 95%以上为优秀，测评达到 80%以上为合格，测评 80%以下(含 80%)为不合格，采购人对连续三月测评不合格的中标人有权解除合同。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为定价采购,投标人投标报价须为 130.42 万元(含 3500 元/人.年绩效奖金),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提供服务的一切成本和费用、管理费、利润和税金,以及采购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采购人后期不再另行追加项目预算。

四、其他要求

1、中标人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与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上次合同履约截止时间至本次合同生效时间之间如有间隔,由本次中标人支付原中标单位代付的人员工资、社保等相关费用,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

第2包：安徽省射击运动管理中心专业运动员科研、医务、体能技术服务

一、项目概况

为安徽省射击射箭专业运动队的运动员提供心理服务、体能训练服务，包括运动员体能测试评估、运动员体能训练方案、训练日志制度、运动员心理机能训练、心理咨询等服务，为重点运动员进行伤病诊断，制定治疗及康复方案等工作；建立重点运动员伤病情况、协助训练中心和主教练建立反兴奋剂行踪档案及数据库；根据运动员的训练计划，与教练组和医务组确定重点运动员的治疗方法，并提供详细的治疗方案，并组织实施。

二、服务需求

利用安徽省射击运动管理中心的场地和科研设备，为运动员提供心理服务、体能训练服务。针对本项目开展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体能服务团队

1、运动员体能测试评估

①根据项目特点建立体能测试评估方案，根据运动队情况每月进行体能测试评估，并将结果整理后反馈给教练组。

②测试项目包括身体形态、一般体能、功能动作筛查、专项体能测试等。服务过程中需提交体能测试表。

2、运动员体能训练方案

①根据运动队情况与教练组训练计划制定详细的体能训练方案，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技术训练课，训练前的热身与训练后的拉伸。

2）体能训练课，根据教练组整体训练计划拟定的体能训练课，如基础体能训练课、高强度间歇训练课等。

服务过程中需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热身与拉伸训练方法。

服务过程中需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体能训练课训练计划、高强度间歇训练课训练计划。（包括且不限于以上两种训练课训练计划）。

3、训练日志制度

①每天的训练以训练日志形式汇总至教练组。

②服务过程中需提交训练日志。

（二）心理服务团队

1、为运动员提供心理方面培训课程或者运动员的心理辅导课程；（注：心理辅导课程可以为运动员或教练员提供，每次一天，帮助其解决在训练和比赛中出现的情绪、认知、行为等方面的问题）。

2、为运动队提供心理方面的专业咨询。

（三）医务康复服务

1、对重点运动员进行伤病诊断，制定治疗及康复方案等工作。

2、建立重点运动员伤病情况、协助训练中心和主教练建立反兴奋剂行踪档案及数据库，包括且不限于以下方面：部位、损伤类型、损伤原因、行踪信息上报等。

3、根据运动员的训练计划，与教练组和医务组确定重点运动员的治疗方法，并提供详细的治疗方案，并组织实施。

4、治疗日志：每天的治疗情况及运动员的恢复情况以治疗日志的方式汇总至教练组与医务组。

5、重点运动员反兴奋剂行踪工作。

6、提供体能恢复、按摩放松、理疗方面的技术服务。

三、投标人要求

1、熟悉射击或射箭项目。

2、在相关领域具有丰富科技服务经验。

3、必须具有独立开展科技服务的能力和水平，能够承担实质性科技服务工作。

四、服务要求

（一）服务目标要求：

根据服务内容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技术服务方案、科学的服务计划、有效的服务措施，做到保障、有效的跟踪服务，达到采购人的规定与服务要求。

（二）工作职责要求：

1、供应商对服务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健全，设立项目负责人1名，全面负责服务团队的规范化管理；

2、在服务时间内，供应商应遵守采购人的工作纪律和制度，不得无故更换工作内容和更换工作人员（采购人要求的除外）；

3、服务时间内供应商服务人员不能满足运动队的服务质量，采购人可随时要求供应商更换服务人员；

4、中标人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和各类计划、汇报、总结需及时并科学化、易执行、可操作性强，并在执行过程中得到采购人认可。对所提交的和所订立的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指标、服务期限等认真履行，按计划完成项目服务；

5、按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应独立建账，并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项目在执行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须保留相关经费支出凭据并接受采购人和第三方评估机构监督检查；

6、中标人需根据重点运动员的情况，提供针对性的康复方案及体能康复计划，并在采购人认可的时间阶段内达到相应效果；

7、中标人需要根据训练计划为重点运动员制定体能和康复训练的实施方案，并负责现场实施，监督运动员完成；

8、供应商承诺对运动员的服务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因泄密或不当使用造成采购人或其

他第三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及名誉权损害等精神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9、建立每周汇报机制。中标人技术服务团队需参加项目队业务会议或教研组会议和每周总结会议，并向采购人提供纸质版（同时提供电子版）的每周技术服务实施情况及下一周工作计划汇报材料；

10、建立专家巡诊机制。中标人需要根据项目队情况，组织相对应的体能、心理、医务专家团队作为智力支持，且需定期下队巡诊（依据中心需求供应商提供专家巡诊服务，如医务专家每月不少于两次、心理专家每月不少于一次等）；

11、建立定期培训机制。中标技术服务团队（驻队）相关人员，在运动队服务期间，为不断优化服务质量，中标人必须定期组织专业技术培训，每年不少于两次。

12、中标人对服务的项目要有规范详细的服务记录，建立台账，以备采购人核查；

13、根据体育行业工作要求，在合理范围内，技术服务团队必须接受与服务内容相关联的其他工作或任务安排；

14、运动队外训的情况下，如采购人需求，中标人必须派服务人员跟队服务，中标人跟队服务人员所产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用由运动队承担，其他费用由中标人自理；

15、采购人对服务效率、态度、质量等满意度进行月测评，测评达到 95%以上为优秀，测评达到 80%以上为合格，测评 80%以下（含 80%）为不合格，采购人对连续三月测评不合格的供应商有权解除合同。

五、岗位要求

岗位要求		人数	基本要求
体能项目	项目负责人（专家、驻队）	1	1、具有体育专业相关本科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2、具有 5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具有有关部门颁发的执业资格证（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四、服务要求”。
	团队（驻队）	1	1、具有体育专业相关专科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2、具有 2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具有有关部门颁发的执业资格证（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四、服务要求”。
心理项目	心理（专家）	1	1、副高及以上职称（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2、具有 5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具有有关部门颁

			发的执业资格证（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四、服务要求”。
	团队（驻队）	1	1、具有心理专业相关本科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2、具有 2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执业资格证（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四、服务要求”。
医务项目	医务（专家）	1	1、具有医学专业相关，副高以上职称（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2、具有 5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具有卫健部门颁发的执业医师资格证（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四、服务要求”。
	团队（驻队）	1	1、具有医学专业相关专科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2、具有 2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康复、理疗资格证（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具“四、服务要求”。
合计		6	/
注：除评分办法中要求提供的相关人员证书等证明材料作为评分条件外，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其余配备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进场服务前由采购人核查[包括基本要求中的证明材料及社保（或劳动合同）]。如有不实，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相关部门进行查处，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六、报价要求

1、本项目为定价采购，投标人投标报价须为 65.26 万元（含 3500 元/人.年绩效奖金），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提供服务的一切成本和费用、管理费、利润和税金，以及采购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采购人后期不再另行追加项目预算。

七、其他要求

1、采购人对供应商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供应商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

2、项目服务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一切人身伤害、伤亡，均由供应商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责任；

3、供应商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供应商负责调解与处理并承担经济责任；

4、供应商聘用工作人员在服务范围内违规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连带责任；

5、上次合同履约截止时间至本次合同生效时间之间如有间隔，由本次中标人支付原中标单位代付的人员工资、社保等相关费用，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

第3包：安徽省水上运动管理中心专业运动员科研、医务、体能技术服务

一、项目概况

安徽省水上运动管理中心在做好运动员技战术训练的同时,进一步加强运动员保障工作,引入专业医疗、科研和体能保障团队,为安徽省水上运动管理中心的运动员提供科研、医务和体能训练保障服务。在保障服务过程中,实施高效、精准、科学的运动康复治疗、运动损伤预防以及运动员体能训练、体能测试评估,建立重点运动员数据分析库,为重点运动员提供科学化体能训练、康复治疗方案及相关医疗、体能咨询评估类等服务项目。

二、服务需求及要求

(一) 服务需求

1、科研服务人员

- (1) 运动员机能监控测试;
- (2) 重点运动员运动营养评估及干预;
- (4) 负责收集运动员行踪变化记录。做好中心运动员的行踪申报工作;
- (5) 参与省专业运动队兴奋剂风险排查与防控工作;
- (6) 协助中心和主教练做好运动员反兴奋剂宣教及指导工作;

2、医务服务人员

- (1) 为伤病运动员第一时间提供诊断、治疗服务,并向教练组提出合理、准确的训练、竞赛建议。
- (2) 康复诊疗:承担主要的物理治疗,包括超短波、超声波、干扰电等理疗仪器的运用。熟悉康复所有理疗仪器的使用范围,使用适应症,使用禁忌症。
- (3) 药品使用:准确学习药品清单,严格药品购买渠道,详细记录用药情况;作好药品准备工作,确保药品库存供应。
- (4) 为运动员建立医疗档案。建立运动员伤病情况档案和健康档案,定期进行全面机能检查,配合采购人建立医疗科研数据库并提出专业化建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损伤部位、损伤类型、损伤原因、治疗方式等。
- (5) 在运动员损伤情况较为严重情况下,与专业医疗团队进行会诊,共同商定诊疗方案并实施。
- (6) 训练、比赛结束后,为运动员进行按摩、放松、治疗等,促进运动员的恢复。
- (7) 对伤病运动员实施康复训练。
- (8) 赛时为运动员提供高效、准确、及时的保障服务,确保运动员以良好的竞技状态完成比赛。
- (9) 对运动员接受的各项诊疗过程、用药进行详细记录并及时向教练组进行反馈。
- (10) 为运动员进行综合性伤病风险评估,仔细研究制定运动员的伤病相关康复方案并组织实施。

(11)为加快训练比赛伤病恢复和疲劳消除，建立常规医疗体系，针对队伍运动员特点，供应商自备便携式医疗设备。

(12)治疗日志：每天的治疗情况及运动员的恢复情况以治疗日志的方式汇总至教练组与医务组。

(13)认真做好反兴奋剂工作：

①对食品、药品、营养品、化妆品、护肤品进行严格管理，对药品、营养品建立登记发放制度并监督运动员执行。要熟知各种中西药性，做到不使用违禁药品及严防误服误用含兴奋剂药品。

②协助“两库”运动员做好行踪信息管理工作。

3、体能服务人员

(1)运动员体能测试评估。

(2)运动员体能训练方案。

(3)建立运动员体能档案：

①广泛收集运动员训练和比赛相关体能数据，为保障运动队进行体能训练技术研究提供依据。

②根据项目特点，建立制定详细的体能服务和监测方案，认真组织实施。根据运动队情况每月进行体能测试评估，并将结果整理后反馈给教练组。

③测试项目包括身体形态、一般体能、功能动作筛查、专项体能测试等。服务过程中，需提交体能测试表。

(4)制定运动员体能训练方案：

①根据运动队情况和教练组训练计划，制定详细的体能训练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 技术训练课，训练前的热身和训练后的拉伸。

B. 体能训练课，根据教练组整体训练计划拟定的体能训练课，如基础体能训练课、高强度间歇训练课等。

②根据运动队情况和教练组训练计划制定详细的体能训练方案，课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A. 服务过程中，需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热身与拉伸训练方法。

B. 服务过程中，需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体能训练课计划、高强度间歇训练课计划。（包括但不限于以上两种训练课计划）。

(5)训练日志制度：

①每天的训练，以训练日志形式汇总至教练组。

②服务过程中，需提交训练日志。

(二) 服务要求

1、服务目标要求。根据服务内容，制订切实可行的技术服务方案、科学的服务计划、有效的服务措施，做到保障有力、跟踪到位，达到采购人规定的服务要求。

2、工作职责要求：

（1）中标人对服务项目健全内部管理制度，设立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服务团队的管理工作。

（2）在服务期限内，中标人提供的服务人员，应遵守采购人的工作纪律和制度（采购人要求的除外）。

（3）服务期限内，中标人提供的服务人员不能满足运动队的服务要求，采购人可随时要求中标人更换服务人员。

（4）中标人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和各类计划、汇报、总结需得到采购人认可，对所提供的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指标、服务期限等认真履行。

（5）中标人须按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应独立建账，并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

（6）中标人提供的服务人员需针对运动员机能状况，提供针对性强的营养干预方案。

（7）中标人提供的服务人员需根据运动员的伤病情况，提供针对性的康复治疗计划和措施，并在采购人认可的时间阶段内达到相应效果。

（8）中标人对运动员的服务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因泄密或不当使用造成采购人或其他第三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及名誉权损害等精神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9）建立每月汇报机制。中标人项目负责人和技术服务团队需参加项目队有关会议，并向采购人提供每月技术服务实施情况及下一周工作计划汇报材料。

（10）建立专家巡诊机制。中标人需根据项目队情况，组织相应的科研、医务、体能专家团队，按照采购人需求，定期下队巡诊服务。

（11）中标人对服务的项目要有规范详细的服务记录，建立台账，以备采购人核查。

（12）根据行业工作要求，在合理范围内，技术服务团队必须接受与服务内容相关联的其他工作或任务安排。

（13）采购人的运动队在外训情况下，如采购人需求，中标人必须派服务人员跟队。中标人跟队服务人员所产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由采购人承担，其他费用由中标人自理。

（14）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供的服务效率、态度、质量等满意度进行测评，测评达到 95%以上为优秀，测评达到 80%以上为合格，测评 80%以下（含 80%）为不合格，采购人对连续三次测评不合格的供应商有权解除合同。

3、人员配备要求：

序号	岗位要求	人数	基本要求
1	科医团队负责人	1	1、具有医学专业相关专科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2、具有 3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或具有卫健部门

			颁发的执业医师资格证。（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科医服务团队	4	具有运动训练、运动人体科学、体育教育、医学及相关专业，并直接服务省级及以上水上运动项目，时间达 6 个月以上。
2	体能团队负责人	1	1. 具有专业运动经历，在水上运动项目国家队服务 1 年以上； 2、具有较强的管理能力，具有扎实的文字功底和良好言语沟通能力。
	体能服务团队	3	1、具有 1 年及以上省级水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 2、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沟通能力。
合计		9	/
注：除评分办法中要求提供的相关人员证书等证明材料作为评分条件外，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其余配备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进场服务前由采购人核查[包括基本要求中的证明材料及社保（或劳务合同）]。如有不实，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相关部门进行查处，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为定价采购，投标人投标报价须为 97.84 万元（含 3500 元/人.年成绩奖金），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提供服务的一切成本和费用、管理费、利润和税金，以及采购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采购人后期不再另行追加项目预算。

四、其他要求

1、采购人对中标人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中标人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

2、项目服务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一切人身伤害、伤亡，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中标人为采购人所提供的科医体能团队人员，应保障其一年一次体检，按安徽省水上运动管理中心聘用人员体检标准执行。

4、中标人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与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5、上次合同履约截止时间至本次合同生效时间之间如有间隔，由本次中标人支付原中标单位代付的人员工资、社保等相关费用，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

第4包：安徽省武术拳击运动管理中心专业运动员科研、医务、体能技术服务

一、项目概况

安徽省武术拳击运动管理中心在做好运动员技战术训练的同时,为了进一步提升运动员保障能力,引入专业医疗保障团队和体能保障团队,为安徽省武术拳击运动管理中心的运动员提供科研医务和体能训练保障服务,实施高效、精准、科学的运动康复治疗、运动损伤预防以及运动员体能训练、体能测试评估等服务,建立重点运动员数据分析库,为重点运动员提供科学化体能训练、康复治疗方案及相关医疗、体能咨询评估类服务项目。

二、服务需求

(一) 体能训练服务

1、运动员建立体能档案

①广泛收集运动员训练和比赛相关体能数据,,为保障运动队进行体能训练技术研究提供依据。

②根据项目特点建立制定详细的体能服务和监测方案,认真组织实施。根据运动队情况每月进行体能测试评估,并将结果整理后反馈给教练组。

③测试项目包括身体形态、一般体能、功能动作筛查、专项体能测试等。服务过程中需提交体能测试表。

2、运动员体能训练方案

①根据运动队情况与教练组训练计划制定详细的体能训练方案,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技术训练课,训练前的热身与训练后的拉伸。

2) 体能训练课,根据教练组整体训练计划拟定的体能训练课,如基础体能训练课、高强度间歇训练课等。

②根据运动队情况与教练组训练计划制定详细的体能训练方案,课程设计包括且不限于以下要求:

1) 服务过程中需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热身与拉伸训练方法。

2) 服务过程中需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能能训练课训练计划、高强度间歇训练课训练计划。(包括且不限于以上两种训练课训练计划)。

3、训练日志制度

①每天的训练以训练日志形式汇总至教练组。

②服务过程中需提交训练日志。

(二) 科研医务服务

1、为伤病运动员第一时间提供诊断、治疗服务,并向教练组提出合理、准确的训练、竞赛建议。

2、为运动员建立医疗档案。建立重点运动员伤病情况档案、协助训练中心和主教练建立医疗科研数据库,包括且不限于以下方面:部位、损伤类型、损伤原因、治疗方式等。

3、为运动员进行综合性伤病风险评估，需仔细研究一线运动员的伤病相关康复方案制定及常规训练导致运动疲劳的速效恢复理论。

4、根据运动员的训练计划，与教练组和医务组确定重点运动员的治疗方法，并提供详细的治疗方案，并组织实施。

5、治疗日志：每天的治疗情况及运动员的恢复情况以治疗日志的方式汇总至教练组与医务组。

6、认真做好反兴奋剂工作

①药品、营养品要严格管理，要建立发放登记制度并监督运动员服用。要熟知各种中西药性，做到 不使用违禁药品及严防误服误用含兴奋剂药品。

②重点运动员反兴奋剂行踪工作，协助训练中心和主教练做好运动员行踪信息管理。

7、提供体能恢复、按摩放松、理疗方面的技术服务。

8、为加快训练比赛伤病恢复和疲劳消除，建立常规医疗体系，针对队伍运动员特点，供应商自备便携式医疗设备。

9、规疗体系，针对队伍运动员特点，供应商自备便携式医疗设备。

三、服务要求

（一）服务目标要求

根据服务内容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技术服务方案、科学的服务计划、有效的服务措施，做到保障、 有效的跟踪服务，达到采购人的规定与服务要求。

（二）工作职责要求

1、中标人对服务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健全，设立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服务团队的规范化管理。

2、在服务时间内，中标人应遵守采购人的工作纪律和制度，不得无故更换工作内容和更换工作人员（采购人要求的除外）。

3、服务时间内中标人服务人员不能满足运动队的服务质量，采购人可随时要求中标人更换服务人员。

4、中标人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和各类计划、汇报、总结需及时并科学化、易执行、可操作性强，并在执行过程中得到采购人认可。对所提交的和所订立的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指标、服务期限等认真履行，按计划完成项目服务。

5、中标人须按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应独立建账，并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

6、中标人需针对重点运动员机能评估的水平，提供科学有效且针对性强的营养干预方案。

7、中标人需根据重点运动员的伤病情况，提供针对性的康复治疗及康复计划，并在采购人认可的时间阶段内达到相应效果。

8、中标人对运动员的服务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因泄密或不当使用造成采购人或其他第

三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及名誉权损害等精神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9、建立每月汇报机制。中标人项目负责人和技术服务团队需参加项目队业务会议或教研组会议和每月总结会议，并向采购人提供每月技术服务实施情况及下一周工作计划汇报材料。

10、建立专家巡诊机制。中标人需要根据项目队情况，组织相对应的体能、心理、医务专家团队作为智力支持，且需定期下队巡诊（依据中心需求供应商提供专家巡诊服务，如医务专家每月不少于两次、心理专家每月不少于一次等。）；

11、中标人对服务的项目要有规范详细的服务记录，建立台账，以备采购人核查。

12、根据体育行业工作要求，在合理范围内，技术服务团队必须接受与服务内容相关联的其他工作或任务安排。

13、运动队外训的情况下，如采购人需求，中标人必须派服务人员跟队服务，中标人跟队服务人员所产生的差旅费、伙食费由运动队承担，其他费用由中标人自理。

14、采购人对服务效率、态度、质量等满意度进行运动队月测评，测评达到 95%以上为优秀，测评达到 80%以上为合格，测评 80%以下（含 80%）为不合格，采购人对连续三月测评不合格的供应商有权解除合同。

（三）投标人要求

- 1、熟悉武术拳击中心各项运动项目项目。
- 2、在相关领域具有丰富科技服务经验。
- 3、必须具有独立开展科技服务的能力和水平，能够承担实质性科技服务工作。

（四）服务团队配置要求

序号	岗位要求	人员数量	基本要求
1	科医项目负责人	1	1、具有医学专业相关硕士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2、具有 3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或具有卫健部门颁发的执业医师资格证。（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具体工作细则。
	科医服务团队	4	1、具有医学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2、具有 1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或具有卫健部门颁发的执业医师资格证、康复治疗师或护士资格证（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具体工作细则。

2	体能项目负责人	1	1、具有“社会体育指导学”或“体育教育训练学”、“体育运动训练学”或“运动训练”专业硕士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2、具有 3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具体工作细则。
	体能训练团队	3	1、具有“社会体育指导学”或“体育教育训练学”、“体育运动训练学”或“运动训练”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2、具有 1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具体工作细则。
合计		9	/
注：除评分办法中要求提供的相关人员证书等证明材料作为评分条件外，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其余配备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进场服务前由采购人核查[包括基本要求中的证明材料及社保（或劳务合同）]。如有不实，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相关部门进行查处，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四、报价要求

1、本项目为定价采购，投标人投标报价须为 97.84 万元（含 3500 元/人.年成绩奖金），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提供服务的一切成本和费用、管理费、利润和税金，以及采购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采购人后期不再另行追加项目预算。

五、其他要求

1、采购人对中标人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中标人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

2、项目服务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一切人身伤害、伤亡，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中标人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与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4、上次合同履约截止时间至本次合同生效时间之间如有间隔，由本次中标人支付原中标单位代付的人员工资、社保等相关费用，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

第5包：安徽省球类运动管理中心专业运动员科研、医务、体能技术服务

一、项目概况

安徽省球类运动管理中心在做好运动员技战术训练的同时,为了进一步提升运动员保障能力,引入专业医疗保障团队和体能保障团队,为安徽省球类运动管理中心的运动员提供科研医务和体能训练保障服务,实施高效、精准、科学的运动康复治疗、运动损伤预防以及运动员体能训练、体能测试评估等服务,建立重点运动员数据分析库,为重点运动员提供科学化体能训练、康复治疗方案及相关医疗、体能咨询评估类服务项目。

二、服务需求

(一) 体能训练服务

1、运动员建立体能档案

①广泛收集运动员训练和比赛相关体能数据,为保障运动队进行体能训练技术研究提供依据。

②根据项目特点建立制定详细的体能服务和监测方案,认真组织实施。根据运动队情况每月进行体能测试评估,并将结果整理后反馈给教练组。

③测试项目包括身体形态、一般体能、功能动作筛查、专项体能测试等。服务过程中需提交体能测试表。

2、运动员体能训练方案

①根据运动队情况与教练组训练计划制定详细的体能训练方案,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技术训练课,训练前的热身与训练后的拉伸。

2) 体能训练课,根据教练组整体训练计划拟定的体能训练课,如基础体能训练课、高强度间歇训练课等。

②根据运动队情况与教练组训练计划制定详细的体能训练方案,课程设计包括且不限于以下要求:

1) 服务过程中需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热身与拉伸训练方法。

2) 服务过程中需根据项目特点制定的体能训练课训练计划、高强度间歇训练课训练计划。(包括且不限于以上两种训练课训练计划)。

(二) 科研医务服务

1、为伤病运动员第一时间提供诊断、治疗服务,并向教练组提出合理、准确的训练、竞赛建议。

2、为运动员建立医疗档案。建立重点运动员伤病情况档案、协助训练中心和主教练建立医疗科研数据库,包括且不限于以下方面:部位、损伤类型、损伤原因、治疗方式等。

3、为运动员进行综合性伤病风险评估,需仔细研究一线运动员的伤病相关康复方案制定及常规训练导致运动疲劳的速效恢复理论。

4、根据运动员的训练计划,与教练组和医务组确定重点运动员的治疗方法,并提供详细

的治疗方案，并组织实施。

5、治疗日志:每天的治疗情况及运动员的恢复情况以治疗日志的方式汇总至教练组与医务组。

6、认真做好反兴奋剂工作

①药品、营养品要严格管理，要建立发放登记制度并监督运动员服用。要熟知各种中西药性，做到不使用违禁药品及严防误服误用含兴奋剂药品。

②重点运动员反兴奋剂行踪工作，协助训练中心和主教练做好运动员行踪信息管理。

7、提供体能恢复、按摩放松、理疗方面的技术服务。

8、为加快训练比赛伤病恢复和疲劳消除，建立常规医疗体系，针对队伍运动员特点，供应商自备便携式医疗设备。

9、规范医疗体系，针对队伍运动员特点，供应商自备便携式医疗设备。

三、服务内容

（一）服务目标

根据服务内容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技术服务方案、科学的服务计划、有效的服务措施。

（二）工作职责

1、对服务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健全，设立项目负责人 1 名，全面负责服务团队的规范化管理。

2、在服务时间内，应遵守工作纪律和制度，不得无故更换工作内容和更换工作人员。

3、服务时间内服务人员不能满足运动队的服务质量，可随时要求更换服务人员。

4、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和各类计划、汇报、总结需及时并科学化、易执行、可操作性强，并在执行过程中得到认可。对所提交的和所订立的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指标、服务期限等认真履行，按计划完成项目服务。

5、需针对重点运动员机能评估的水平，提供科学有效且针对性强的营养干预方案。

6、需根据重点运动员的伤病情况，提供针对性的康复治疗及康复计划，并在认可的时间阶段内达到相应效果。

7、对运动员的服务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因泄密或不当使用造成或其他第三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及名誉权损害等精神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8、建立每月汇报机制。项目负责人和技术服务团队需参加项目队业务会议或教研组会议和每月总结会议，并提供每月技术服务实施情况及下一周工作计划汇报。

9、根据体育行业工作需求，在合理范围内，技术服务团队必须接受与服务内容相关联的其他工作或任务安排。

10、运动队外训的情况下，如需求，必须派服务人员跟队服务，跟队服务人员所产生的差旅费、伙食费由运动队承担，其他费用由自理。

（三）服务团队配置

1、服务团队的人员配置：

序号	岗位要求	人员数量	基本要求
1	项目负责人	1	1、具有医学专业相关本科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2、具有 3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具有卫健部门颁发的康复科执业医师资格证（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具体工作细则。
2	康复治疗师	8	1、具有医学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2、具有 1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具有卫健部门颁发的 执业医师资格证、康复治疗师 （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具体工作细则。
3	体能训练师	2	1、具有体育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2、具有 1 年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历（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有效证明资料）； 3、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良好的语言和文字沟通能力； 4、具体工作职责要求详见具体工作细则。
合计		11	/
注：除评分办法中要求提供的相关人员证书等证明材料作为评分条件外，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其余配备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进场服务前由采购人核查[包括基本要求中的证明材料及社保（或劳务合同）]。如有不实，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相关部门进行查处，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四、报价要求

1、本项目为定价采购，投标人投标报价须为 119.52 万元(含 3500 元/人.年绩效奖金)，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提供服务的一切成本和费用、管理费、利润和税金，以及采购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采购人后期不再另行追加项目预算。

五、其他要求

1、采购人对中标人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中标人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

2、项目服务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一切人身伤害、伤亡，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中标人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与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4、上次合同履约截止时间至本次合同生效时间之间如有间隔，由本次中标人支付原中标单位代付的人员工资、社保等相关费用，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

第6包：安徽省体操击剑运动管理中心专业运动员科研、医务、体能技术服务

一、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升安徽省体操击剑运动管理中心运动员保障能力，引入专业医疗康复保障及体能训练指导团队，为运动员提供医务保障及体能训练服务，实施高效、精准、科学的运动康复及预防运动损伤，建立重点运动员伤病情况、为重点运动员提供治疗方案及相关医疗、咨询类服务项目。

二、服务需求

（一）医务保障服务

1、为安徽省体操击剑运动管理中心运动员建立医疗档案。

（1）为伤病运动员第一时间提供诊断、治疗服务，并向教练组提出合理、准确的训练、竞赛建议。

（2）在运动员损伤情况较为严重的情况下，与专业医疗团队进行会诊，共同商定诊疗方案，并实施治疗方案。

（3）训练、比赛结束后为运动员进行按摩、放松、治疗等，提升运动员的恢复能力。

（4）赛时为运动员提供高效、准确、及时的诊治服务，确保运动员以良好的竞技状态完成比赛。

（5）对运动员定期进行全面机能检查，并建立运动员健康档案。

（6）对运动员接受的各项诊疗过程、用药进行详细记录，适时向教练组进行反馈。

（7）训练、竞赛前协助科研人员为运动员配制个性化运动饮料。

（8）协助科研进行相关科研数据监控，提出专业化建议。

（9）对伤病运动员实施康复训练。

（10）根据运动员的训练计划，协助训练中心和主教练建立反兴奋剂行踪档案、行踪信息上报及数据库等。

2、为运动员进行综合性伤病风险评估，需仔细研究一线运动员的伤病相关康复方案制定及常规训练导致运动疲劳的速效恢复理论。

3、为伤病队员进行康复治疗，做好伤病评估。重点运动员进行体格检测。

4、全力保障运动队队员身体健康，避免不必要的伤病，减少一般伤病。

5、根据实际伤病情况及比赛要求，针对不同队员制定不同的治疗、康复计划建议。

（1）对已有伤病进行针对性诊疗，防止伤病复发，同时避免出现新的伤病；

（2）建立运动员健康医疗档案；

(3) 为运动员进行综合性伤病风险评估;

6、为加快训练比赛伤病恢复和疲劳消除,建立常规医疗体系,针对队伍运动员特点,供应商自备便携式医疗设备。

(二) 体能训练指导

1、负责组织安徽省体操击剑运动管理中心各项目队运动员体能训练,建立运动员体能档案;

2、负责制定并执行重点运动员和伤病恢复运动员体能训练安排;

3、协助教练员提供体能训练方案,并负责具体执行。

三、服务要求

(一) 医务保障服务要求

1、服务目标要求

根据服务内容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技术服务方案、科学的服务计划、有效的服务措施,做到保障、有效的跟踪服务,达到采购人的规定与服务要求。

2、工作职责要求

(1) 中标人对服务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健全,设立项目负责人1名,全面负责服务团队的规范化管理。

(2) 在服务时间内,中标人应遵守采购人的工作纪律和制度,不得无故更换工作内容和更换工作人员(采购人要求的除外)。

(3) 服务时间内中标人服务人员不能满足运动队的服务质量,采购人可随时要求中标人更换服务人员。

(4) 中标人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和各类计划、汇报、总结需及时并科学化、易执行、可操作性强,并在执行过程中得到采购人认可。对所提交的和所订立的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指标、服务期限等认真履行,按计划完成项目服务。

(5) 中标人须按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应独立建账,并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

(6) 中标人需针对重点运动员机能评估的水平,提供科学有效且针对性强的营养干预方案。

(7) 中标人需根据重点运动员的伤病情况,提供针对性的康复治疗方案及康复计划,并在采购人认可的时间阶段内达到相应效果。

(8) 中标人对运动员的服务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因泄密或不当使用造成采购人或其他第三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及名誉权损害等精神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与采

购人无关。

(9) 建立每月汇报机制。中标人项目负责人和技术服务团队需参加项目队业务会议或教研组会议和每月总结会议,并向采购人提供每月技术服务实施情况及下一周工作计划汇报材料。

(10) 中标人对服务的项目要有规范详细的服务记录,建立台账,以备采购人核查。

(11) 根据体育行业工作要求,在合理范围内,技术服务团队必须接受与服务内容相关联的其他工作或任务安排。

(12) 运动队外训的情况下,如采购人需求,中标人必须派服务人员跟队服务,中标人跟队服务人员所产生的差旅费、伙食费由运动队承担,其他费用由中标人自理。

(13) 采购人对服务效率、态度、质量等满意度进行月测评,测评达到 95%以上为优秀,测评达到 80%以上为合格,测评 80%以下(含 80%)为不合格,采购人对连续三月测评不合格的供应商有权解除合同。

(二) 体能训练指导服务要求

1、服务目标要求

根据服务内容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技术服务方案、科学的服务计划、有效的服务措施,做到保障、有效的跟踪服务,达到采购人的规定与服务要求。

2、工作职责要求

(1) 在服务时间内,中标人应遵守采购人的工作纪律和制度,不得无故更换工作内容和更换工作人员(采购人要求的除外)。

(2) 服务时间内中标人服务人员不能满足运动队的服务质量,采购人可随时要求中标人更换服务人员。

(3) 中标人对运动员的服务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因泄密或不当使用造成采购人或其他第三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及名誉权损害等精神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4) 建立每月汇报机制。中标人项目负责人和技术服务团队需参加项目队业务会议或教研组会议和每月总结会议,并向采购人提供每月技术服务实施情况及下一周工作计划汇报材料。

(5) 中标人对服务的项目要有规范详细的服务记录,建立台账,以备采购人核查。

(6) 根据体育行业工作要求,在合理范围内,技术服务团队必须接受与服务内容相关联的其他工作或任务安排。

(7) 运动队外训的情况下，如采购人需求，中标人必须派服务人员跟队服务，中标人跟队服务人员所产生的差旅费、伙食费由运动队承担，其他费用由中标人自理。

(8) 采购人对服务效率、态度、质量等满意度进行月测评，测评达到 95%以上为优秀，测评达到 80%以上为合格，测评 80%以下（含 80%）为不合格，采购人对连续三月测评不合格的供应商有权解除合同。

四、人员配备要求

本岗位设置	人数	基本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1、具有主治医师及以上职称； 2、具备五年以上服务国家队工作经验。
医务人员	3	1、具有医师资格证； 2、具备一年以上服务省级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验。
康复人员	3	1、相关职业资格证或者从业经历； 2、其中男性 2 人。
体能教练	2	1、运动员体能训练服务经验； 2、具备一年以上服务省级及以上专业运动队工作经验。
合计	9	/

注：

(1) 除评分办法中要求提供的相关人员证书等证明材料作为评分条件外，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其余配备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进场服务前由采购人核查[包括基本要求中的证明材料及社保（或劳务合同）]。如有不实，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相关部门进行查处，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 本项目确定的人员配备，必须按照安徽省体操击剑运动管理中心安排，进入有关项目队进行服务保障。

五、报价要求

1、本项目为定价采购，投标人投标报价须为 97.84 万元（含 3500 元/人.年绩效奖金），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提供服务的一切成本和费用、管理费、利润和税金，以及采购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采购人后期不再另行追加项目预算。

六、其他要求

1、采购人对中标人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中标人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

2、项目服务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一切人身伤害、伤亡，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中标人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与处理并承

担相关法律责任。

4、上次合同履约截止时间至本次合同生效时间之间如有间隔，由本次中标人支付原中标单位代付的人员工资、社保等相关费用，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

第7包：安徽省田径游泳运动管理中心专业运动员科研、医务、体能技术服务

一、项目概况

安徽省田径游泳运动管理中心备战全运会和奥运会体能科医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体能训练服务、医疗康复服务、医疗康复设备使用、体能训练器材租赁等。

二、服务需求及要求

(一) 服务需求

1、科研服务人员

- (1) 运动员机能监控测试;
- (2) 重点运动员运动营养评估及干预 ;
- (3) 协助训练中心和主教练做好运动员反兴奋剂教育指导工作。

2、体能服务人员

- (1) 运动员体能测试评估;
- (2) 运动员体能训练方案。

3、医务服务人员

(1) 康复人员: 承担主要的物理治疗, 包括超声波等理疗仪器的运用。熟悉康复中心所有理疗仪器的使用范围, 使用适应症, 使用禁忌症。为每位来康复理疗的运动员做好记录, 留档, 以便教练员和相关部门的查阅、及时了解运动员现阶段伤病及理疗情况。

(2) 药房: 准确学习药品清单, 严格药品购买渠道, 详细记录用药情况; 作好药品准备工作, 确保药房库存供应。更要及时掌握运动员用药的发展形势, 以防发放含有兴奋剂成分的药品。

(二) 服务要求

1、服务目标要求:

①协助教练员, 结合气阻设备重点运动员完成运动损伤、筛查、1RM 测试、最大速度测试等运动员综合体能测试报告, 制定针对提高运动员的爆发力或力量素质等素质的运动员体能训练周期性计划。②根据中心的实际需求, 派遣体能训练专家协助教练员指导运动员使用智能气阻设备学习体能训练方法, 以及数据提交办法。③协助教练员完成重点运动员的季度测试, 并根据测试对比数据、周期性计划调整和优化运动员体能训练计划, 指导运动员完成相应的体能训练, 促进技术发展、成绩提高。④根据教练团队的意见和建议修改和升级铁人智能气阻智能系统, 建立有针对性的运动员训练目标数据库, 根据需要优化算法, 升级软硬件, 完善数据管理系统。

2、工作职责要求:

（一）体能服务人员

1、运动员体能测试评估

①根据项目特点建立体能测试评估方案，根据运动队情况每月进行体能测试评估，并将结果整理后反馈给教练组。

②测试项目包括身体形态、一般体能、功能动作筛查、专项体能测试等。

2、运动员体能训练方案

根据运动队情况与教练组训练计划制定详细的体能训练方案，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技术训练课，训练前的热身与训练后的拉伸。

②体能训练课，根据教练组整体训练计划拟定的体能训练课，如基础体能训练课、专项体能训练课、高强度间歇训练课等。

3、训练日志制度

每天的训练以训练日志形式汇总至教练组。

（二）康复医疗人员

1、为伤病运动员第一时间提供诊断、治疗服务，并向教练组提出合理、准确的训练、竞赛建议。

2、在运动员损伤情况较为严重的情况下，与专业医疗团队进行会诊，共同商定诊疗方案，并实施治疗方案。

3、训练、比赛结束后为运动员进行按摩、放松、治疗等，提升运动员的恢复能力。

4、赛时为运动员提供高效、准确、及时的诊治服务，确保运动员以良好的竞技状态完成比赛。

5、对运动员定期进行全面机能检查，并建立运动员健康档案。

6、对运动员接受的各项诊疗过程、用药进行详细记录，适时向教练组进行反馈。

7、训练、竞赛前协助科研人员为运动员配制个性化运动饮料。

8、协助科研进行相关科研数据监控，提出专业化建议。

9、对伤病运动员实施康复训练。

10、根据运动员的训练计划，协助中心和主教练建立反兴奋剂行踪档案、行踪信息上报及数据库等。

（三）其他服务：

1、采购人要求的科技服务、体能训练相关服务项目。

2、采购人与中标人协商一致的其他相关服务项目。

（四）服务目标要求：

1、中标人对服务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健全，设立项目负责人1名，全面负责服务团队的规范化管理。

2、在服务时间内，中标人应遵守采购人的工作纪律和制度，不得无故更换工作内容和

更换工作人员（采购人要求的除外）。

3、服务时间内中标人服务人员不能满足运动队的服务质量，采购人可随时要求中标人更换服务人员。

4、中标人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和各类计划、汇报、总结需及时并科学化、易执行、可操作性强，并在执行过程中得到采购人认可。对所提交的和所订立的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指标、服务期限等认真履行，按计划完成项目服务。

5、中标人须按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应独立建账，并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项目在执行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须保留相关经费支出凭据并接受采购人和第三方评估机构监督检查。

6、中标人需根据重点运动员的伤病情况，提供针对性的康复治疗方案及体能康复计划，并在采购人认可的时间阶段内达到相应效果。

7、中标人对运动员的服务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因泄密或不当使用造成 采购人或其他第三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及名誉权损害等精神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8、建立每周汇报机制。中标人项目负责人和技术服务团队需参加项目队业务会议或教研组会议和每周总结会议，并向采购人提供纸质版（同时提供电子版）的每周技术服务实施情况及下一周工作计划汇报材料。

9、中标人对服务的项目要有规范详细的服务记录，建立台账，以备采购人核查。

10、根据体育行业工作要求，在合理范围内，技术服务团队必须接受与服务内容相关联的其他工作或任务安排。

11、运动队外训的情况下，如采购人需求，中标人必须派服务人员跟队服务，中标人跟队服务人员所产生的差旅费、伙食费由运动队承担，其他费用由中标人自理。

三、人员配备要求

岗位名称	数量	基本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1、具有运动训练专业、体育教育及医学类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 2、具备三年以上国家队工作经验； 3、体能相关经验，及运动队下队经验。
体能中心	3	1、具有运动训练专业、体育教育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 2、具有省队或省队以上级别运动队两年以上工作经验。
康复人员	6	1、具有运动康复及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 2、具有省队或省队以上级别运动队两年以上工作经验。
数据分析人员	3	1、具有体育产业及体育管理、信息技术应用与管理相关专业； 2、两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合计	13	/
注：除评分办法中要求提供的相关人员证书等证明材料作为评分条件外，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其余配备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进场服务前由采购人核查[包括基本要求中的证明材料及社保（或劳务合同）]。		

如有不实，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相关部门进行查处，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四、器材配备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器材）：

（1）所提供的指定设备所有权归中标人所有，只在服务期间为采购人提供免费使用，合同履行完毕后由中标人自行处理；

（2）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产品图片
1	可调气压综合训练架	
2	可调气压多功能训练器	
3	可调气压下蹲训练器	
4	可调气压跑步训练器	
5	可调气压上背训练器	
6	可调气压臀肌训练器	
7	可调气压伸腿训练器	

8	水桶训练器	
9	攀爬机	
10	赛艇测功仪	
11	综合体能训练储物架	
12	商用豪华智能云跑步机	
13	无动力跑步机	
14	磁控功率单车	
15	功率车	
16	智能高频踢腿速度训练器	
17	电控智能腿部屈伸训练器	
18	综合训练器（带平台）	

19	臀肌训练器	
20	奥林匹克平躺卧举床	
21	可调式哑铃椅	
22	可调式 AB 板	
23	45° 背肌训练器	
24	竞技性奥杠	
25	六边框举重杆	
26	药球（8kg、9kg、10kg 各一个）	
27	环保 PU 竞赛壶铃	

五、报价要求

1、本项目为定价采购,投标人投标报价须为 141.28 万元(含 3500 元/人.年成绩奖金),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提供服务的一切成本和费用、管理费、利润和税金,以及采购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采购人后期不再另行追加项目预算。

六、其他要求

1、采购人对中标人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中标人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

2、项目服务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一切人身伤害、伤亡,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中标人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与处理并承

担相关法律责任。

4、上次合同履约截止时间至本次合同生效时间之间如有间隔，由本次中标人支付原中标单位代付的人员工资、社保等相关费用，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